

深化新課綱 「融合教育」在特教學校的實踐與課綱設計

(圖/文 原特組)



為持續深化新課綱課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國家教育研究院合作辦理基地學校第二期（111 至 113 學年度）「融合教育在各類學校的實踐與課綱設計」主題，乃依循 CRPD 之精神。融合教育是讓所有學習者、包括身心障礙學生，都能獲得高品質教育重要關鍵。特教學校是發展融合、和平和公正社會的重要樞紐，為促進身心障礙學生有最大參與。此外，學校申請「議題教育在學校可以如何實施及課綱設計」主題，乃有感以核心素養作為課程發展的主軸，並將議題融入各領域，是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重要特色。

以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為例，該校設有高職部、國中及國小部，所招收的學生為學習功能嚴重缺損，校內除特殊教育教師外，另外有相關專業人員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語言治療師、社會工作師、職業輔導員等，以團隊合作方式提供個別化教育計畫擬訂，依學生個別需求提供教育輔助器材、適性教材、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復健服務、家庭支持服務、校園無障礙環境及其他支持等特殊教育服務。

該校透過申請「融合教育在各類學校的實踐與課綱設計」與「議題教育在學校可以如何實施及課綱設計」主題，在現有與申請主題先備計畫（如國家教育研究院第一期基地學

校計畫、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的成就上，分別能精進融合教育的推動，積極運用教育科技，強化「通用設計」與「合理調整」，擴大與加深、加廣特教學生與一般學生之交流與互動，落實融合教育，營造社區融合之情境。建立更系統的課程設計，輔以較長的時間，與永續發展目標（SDGs）結合，建立跨域議題特色課程，形塑學校辦學特色。

國教署表示，在本署支持與國家教育研究員協作陪伴下，基隆特教學校奠基在第一期所獲致的基礎上，發展協作「融合／特殊教育學校課綱轉化與實踐模式及增能方案建立」與「核心素養在課室落實的推動與轉化因應」計畫，將從落實課綱逐漸轉向下一輪課綱的實驗與試行。